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赣市人社字〔2012〕207号

关于高远红、熊飞龙2位同志具备工程 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江西理工大学:

受贵单位委托,经赣州市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,同意高远红、熊飞龙2位同志具备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,上述同志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(2012年10月17日)起算。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廿七日

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资格 工程中级 高远红等 通知

抄报：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。

赣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2年12月17日印发

共印 10 份